

##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贷款对象: 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委托贷款金额为: 2,000 万元
- 委托贷款期限: 12 个月
- 委托贷款利率: 4.35%

#### 一、委托贷款事项概述

##### (一) 委托贷款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斯特”)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对其将到期贷款提供 2,000 万元的续贷,期限均为 12 个月,年利率为 4.35%,贷款通过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岷江支行以委托贷款的形式发放。

本项委托贷款将用于法斯特的日常经营活动,本金到期一次还清,利息按合同约定支付。

本次公司向法斯特委托贷款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

《委托贷款合同》暂未签订。

(二) 本委托贷款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39)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二、委托贷款事项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 （一）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委托贷款对象名称：四川法斯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办公地点：成都市金牛区隆华路 153 号

法定代表人：熊奕

总经理：刘斌

注册资本：2,670 万元

主营业务：制造、加工、销售及维修机械设备及零部件、金属制品、非标准设备、金属结构件及原辅材料等。

主要股东：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100%）

#### （二）委托贷款对象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法斯特积极开拓主营业务，其收入逐年增长，维持了经营与财务状况的稳定，现金流也逐步向好，委贷金额逐步减少。

（三）本公司与法斯特在产权、资产、人员等方面独立，业务清晰，公司与法斯特之间的交易采用合理、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

#### （四）委托贷款对象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法斯特资产总额8,660.94万元，负债总额9,281.44万元，净资产-620.50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236.20万元，净利润504.32万元。以上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2年9月30日，法斯特资产总额10,983.41万元，负债总额11,458.47万元，净资产-475.06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8,809.68万元，净利润437.9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三、委托贷款对上市公司包括资金和收益等各个方面的影响

本次委托贷款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运转和相关投资。

### 四、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 （一）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委托贷款可能存在借款人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借款本金及利息的风险。

#### （二）解决及控制措施

1、法斯特向公司提供了其借款期限内的还款计划。

2、法斯特是公司的子公司，公司对其市场、业务、技术、管理等情况基本了解。公司对法斯特经营情况进行持续关注，如发现或经判断出现经营状况或现金流方面可能存在的风险，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或降低委托贷款风险。

#### **五、上市公司累计对法斯特借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法斯特提供委托贷款 2,8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年利率为 4.35%。公司实际向法斯特提供委托贷款 2,800 万元，其中，2021 年 11 月 6 日发放 2,5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11 日发放 3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0 月 8 日归还贷款 8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法斯特委托贷款金额为 2,000 万元，逾期金额为 0。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9 日